附件3

省级有关单位名单

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经信厅、省公安厅、省民政厅、省自然资源厅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建设厅、省交通运输厅、省水利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省应急管理厅、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广电局、省粮食物资局、省军区、武警浙江省总队、浙江银保监局、浙江海事局、省地震局、省气象局、省电力公司、省通信管理局、杭州铁路办事处。